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 陳筑萍

電話: 02-27208889或1999轉6361

傳真: 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:b70502@gov.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教中字第114310280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臺北市115學年度國際交換生計畫1份(39617011 11431028071 1 ATTACH1. pdf)

主旨:檢送「臺北市115學年度國際交換學生學習實施計畫」一 案,請公告周知學生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市政白皮書—開創教育—打造無邊界教室政策 辦理。
- 二、為拓展本市高中職學生國際視野,深入了解異國文化,培育具國家認同、國際素養、全球競合力及全球責任感之國際化人才,特辦理旨揭計畫,內容摘要如下(詳附件):
 - (一)甄選對象:114學年度實際就讀且具有學籍之本市公(含國立)、私立國民中學九年級學生及高中職一、二年級學生,且須為民國97年(西元2008年)3月1日(含)以後一民國100年(西元2011年)8月31日(含)以前出生(請學生及家長務必注意選送國家之落地年齡規定,以免影響權益)。

(二)甄選名額

1、正取25名, 備取10名。







- 2、若有正取生放棄錄取資格,由備取生依序遞補,倘正 取生係於115年3月31日後放棄資格,則不再辦理遞 補。
- 3、經濟弱勢學生以補助至多3名為原則,若經濟弱勢學生 甄選通過人數未足額,賸餘名額流用於一般學生。
- 4、市級複選一般學生中非具原住民身分者與具原住民身 分者分數相同時,以具原住民身分者優先錄取。

(三)報名資格

- 1、在校成績:近二學年度(112學年度第1學期至113學年 度第2學期) 每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均達70分以上、英 文成績75分以上(倘成績證明書以等級區分,應再提 供呈現分數之成績證明單)。
- 2、日常生活表現:導師評語無負面敘述,且無小過 (含)以上之處分。
- 3、英文程度: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(或其他英語能力測 驗同等成績,參閱CEFR外語能力檢測對照表)以上。

(四)甄選方式

計畫說明會:

- (1)本計畫預定於114年11月8日(星期六)假臺北市立 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舉行說明會,報名者應出席 本說明會。
- (2)說明會報名時間:114年10月23日(星期四)上午8 時至114年11月5日(星期三)下午5時止,請逕至







Google表單「https://reurl.cc/NxK7Dx」填寫說 明會報名資訊。因場地容納有限,未於時間內填寫 報名資訊者,將無法參加說明會。

2、校級初選:

- (1)申請參加學生於114年11月17日(星期一)前向學 校提出申請。
- (2)各校於114年11月24日(星期一)前自行完成辦理 校內初選,並於114年12月1日(星期一)前依據 「捌、報名資料」彙整經學校核章之學生資料公文 函送至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,並請掃描 報名資料寄至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電子 信箱globalsteps@saihs.edu.tw。
- (3)逾期一律不予受理,若有其他相關問題可洽詢臺北 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,聯絡單位:圖書館, 聯絡電話: (02) 2722-6616分機731。
- 3、市級複選:由本局組成甄選委員會,進行「書面審 查」和「英語面談」,英語面談時間以通知為準(預 定於114年12月22日至26日間擇1日辦理),並預定於 115年2月4日(星期三)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(五)補助額度

-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證明之經濟弱勢學生補 助新臺幣70萬元。
- 2、一般學生之家戶(申報學生為受扶養人之納稅義務人 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全戶) 收入最近一年綜合所得 淨額之課稅級距未達百分之二十者,本局補助新臺幣





20萬元;課稅級距為百分之二十以上者,本局補助新 臺幣7萬5,000元。

三、倘對本案計畫尚有疑義,請洽本局中等教育科陳小姐,聯 絡電話 (02) 2720-8889分機6361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含附設國立高中)、臺北 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特教學校)(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)、臺 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 方濟高級中學除外)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



